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1、专项审核报告	1-2
2、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4



关于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1952 号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化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山东海化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我们的责任是对山东海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审核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山东海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山东海化公司的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中审亚太审字【2025】001952 号关于山东海化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向丽君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75,54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93,592.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775,325.89	主要系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现金流量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所产生的无效部分计入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4,157.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02,958,622.34	
所得税影响额	25,978,206.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62	
合计	76,980,201.5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